

附件：

机电学院免试推荐研究生素质测评成绩加分表

类别 (100分)	项目及等级		分值	备注
学术论文 (20分)	成果单位必须为 西北工业大学。	SCI 收录期刊、国际顶级会议	10	1) 学生本人为第一作者，或本校教师为第一作者、学生本人为第二作者，方可加分；
		国内顶级期刊	8	2) 被索引检索的文章额外加分：SCI/SSCI 中科院 1 区 10 分、2 区 5 分，多次检索仅加最高分；
		EI 期刊、国际会议 A 类	4	3) 国内顶级期刊参照《机电学院研究生投稿指南》。
		国内会议、国际会议 B 类、公开出版的学术刊物	2	4) “公开出版的学术刊物”中论文需被知网、万方、维普索引源检索。 5) EI 期刊、国际会议、国内会议、公开出版的学术刊物各项每人每年仅限 1 篇。
学科竞赛、实验技能竞赛 获奖 (满分 40 分)	国际级	特等奖/冠军	10	1) 同一证书上出现“冠军”和“一等奖”时，取最高分值（冠军）加分，以此类推；
		一等奖/亚军	9	
		二等奖/季军	8	
		三等奖/优秀奖	7	
	国家级	特等奖/冠军	8	2) 对于大型团体竞赛项目，依据获奖证书，排名前 5（含第 5 名）的按照左侧对应等级进行加分，其他成员
		一等奖/亚军	7	
		二等奖/季军	6	
		三等奖/优秀奖	5	

	省部级	特等奖/冠军	6	加分均需乘以系数 0.5，排名不考虑教师与学生的差别； 3) 同类奖项或同一成果取最高奖项分值加分，不得累加。 4) 校级获奖每人仅限 5 项。 5) 参与奖不加分。
		一等奖/亚军	5	
		二等奖/季军	4	
		三等奖/优秀奖	3	
	校级	特等奖/冠军	4	
		一等奖/亚军	3	
		二等奖/季军	2	
		三等奖/优秀奖	1	
课题研究（学生参加的《大学生创新性实验计划项目》） （满分 15 分）	国家级	优秀结题	8	1) “在研”一项加分只能在项目立项当年加一次，“在研”与“结题”不同时加分； 2) 依据项目排名顺序进行加分，排名前 5（含第 5 名）的按照左侧对应等级进行加分，其他成员加分均需乘以系数 0.5，排名不考虑教师与学生的差别。 3) 校级每人仅限 2 项。
		良好结题	7	
		合格结题	6	
		重点在研	5	
		一般在研	4	
	省级	优秀结题	6	
		良好结题	5	
		合格结题	4	
		重点在研	3	
		一般在研	2	
	校级	优秀结题	5	
		良好结题	4	
		合格结题	3	
		重点在研	2	
		一般在研	1	
获得发明专利等 （15 分）		发明专利	6	专利只加第一作者；本校教师第一作者，学生第二作者时，按照第一作者对待；发明专利授权加 6 分，公开加 3 分；后三个奖项只有授权时才可加分，且每项最多累加不能超过 3 项。
		软件著作权	2	
		实用新型专利	2	
		外观设计专利	0.5	

志愿服务/实习实践/体育/美育/劳动 (10分)	服务或实习实践需有相应等级单位的认定证书, 获得各类表彰需有相应等级的证书, 方可加分。	国际级	10	1) 同一志愿服务或实习实践所获不同表彰, 只取一项。 2) 竞赛类参与奖不加分
		国家级	6	
		省部级	4	

注:

1) 各加分类别内, 各项目加分的总和不能超过本类别的满分, 参评成果有效时间为入学至 2026 年 9 月 1 日。

2) 各项学科竞赛按照教务处最新认定或参赛当年认定的学科竞赛参考指南为准;

3) 未在学校认定学科竞赛范围内的比赛, 竞赛项目获奖级别原则上依据竞赛主办方(获奖证书盖章单位)予以认定, 具体认定办法如下:

①由中央各大部、委(办公厅、司、局)主办的比赛, 认定为国家级;

②由省、市政府部门, 教育指导委员会, 各行业学会主办的比赛认定为省级;

③由企事业单位、各协会主办的比赛认定为校级;

④由国内或国际知名组织主办的比赛, 由专家审核小组认定等级。

4) 各类表彰必须出示证书或文件的原件, 学科竞赛获奖如未及时拿到证书, 可持学校教务处盖章的证明, 其他部门盖章一律无效; 表内各项累加至单项满分后均不再累加。

5) 最终解释权归机电学院推免生遴选工作小组。